**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**

（ **2023** 年度）

项目名称：**2023年麦盖提县普通高中助学金项目**

实施单位（公章）：**麦盖提县教育局**

主管部门（公章）：**麦盖提县教育局**

项目负责人（签章）：**耿雷**

填报时间：**2024年07月05日**

**一、基本情况**

**（一）项目概况。包括项目背景、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、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等。**

**1. 项目背景
  
教育公平是社会公平的重要基础，是国家基本教育政策。党中央、国务院高度重视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就学问题，将建立健全国家学生资助政策体系，保障所有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都有平等接受教育的机会，作为促进教育公平的重要举措和途径。为激励广大高中学生勤奋学习、勇于实践，成为品德高尚、技能突出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，国家设立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项目，该项目的实施，将有助于减轻我校贫困学生的家庭经济负担，有助于改善我校学生生活拮据、保障学生身心健康成长。同时，将能最大限度地体现教育公平，促进我县教育事业的均衡、协调发展。
  
2. 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
  
本项目主要用于普通高中在校生进行发放补助，其中：一档助学金发放人数2703人、二档助学金发放人数4944人、三档助学金发放人数2280人。
  
截止目前，已完成对普通高中在校生进行发放补助，其中：一档助学金发放人数2703人、二档助学金发放人数4944人、三档助学金发放人数2280人。
  
3.项目实施主体
  
麦盖提县教育局为独立核算机构，属一级预算单位。纳入2023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有3个副科级事业单位；3个行政股室；6个事业股室，下属有事业单位一家，学校18所，幼儿园9所。
  
编制人数4538人，其中：行政人员编制8人、工勤26人、参公0人、事业编制4504人。实有在职人数4335人，其中：行政在职4人、工勤32人、参公0人、事业在职4299人。离退休人员832人，其中：行政退休人员6人、事业退休826人。
  
4.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
  
根据《关于提前拨付2023年自治区教育直达资金预算的通知》（麦财教字【2022】85号）、《关于提前拨付2023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预算（中央直达资金）的通知》（麦财教字【2022】64号）、《关于拨付2023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预算(第二批)中央直达资金的通知》（麦财教字〔2023〕26号）等文件共安排下达资金1014.48万元，资金来源为中央、自治区、县级资金，最终确定项目资金总数为1014.48万元。
  
截至2023年12月31日，实际支出1013.83万元，预算执行率99.93%。**

**（二）项目绩效目标。包括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。**

**1.项目绩效总目标
  
本项目对普通高中在校生进行发放补助，其中：一档助学金发放人数2703人、二档助学金发放人数4944人、三档助学金发放人数2280人。通过发放助学金解决学生的生活困难，给学生提供安心、用心学习的环境，提高学生的感恩意识。
  
2.阶段性目标
  
前期准备工作：一是上会深入研究和分析相关政策，根据实际情况制定详细的补贴发放方案，包括补贴标准、申请条件、审核流程等；
  
二是精准测算补贴所需的资金，向县财经委员会提交资金申请报告，确保资金及时到位。
  
具体实施工作：首先对符合受益助学金人数、人员信息进行摸排统计并按照上级要求分档次，形成信息台账公开至公示栏中，确保人员信息的准确性；
  
二是麦盖提县普通高中将信息台账报至教育局，教育局对人员数量和人员情况进行核查、汇总，形成学生补贴发放汇总表，同时录入一卡通系统等待财政部门审核发放；
  
三是财政部门收到教育局补贴发放申请时，审核补贴发放标准、人数以及发放金额，审核无问题给予发放。
  
事后跟踪情况：一是持续跟踪打卡失败情况，各所普通高中及时反馈正确打卡信息进行二次打卡，确保补贴及时到卡；二是通过访问、电话抽查等方式询问受益学生是否收到补贴，是否有相关诉求和建议，确保补贴资金落到实处。**

**二、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**

**（一）绩效评价目的、对象、时间和范围。**

**1. 绩效评价目的
  
本次绩效评价遵循财政部《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》（财预〔2020〕10号）、《关于印发〈中央部门项目支出核心绩效目标和指标设置及取值指引（试行）〉的通知》（财预〔2021〕101号）、以及自治区财政厅《关于印发〈自治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设置指引〉的通知》（新财预〔2022〕42号）、《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》（新财预〔2018〕189号）等相关政策文件与规定，旨在评价财政项目实施前期、过程及效果，评价财政预算资金使用的效率及效益。
  
通过此次绩效评价，发现预算资金在项目立项、执行管理中制度保障、实际操作方面的缺陷和薄弱环节，总结项目管理经验，完善项目管理办法，提高项目管理水平和资金使用效益。同时可根据绩效评价中发现的问题，调整工作计划，完善绩效目标，加强项目管理，提高管理水平，为下一年预算编制与评审提供充分有效的依据，以达到改进预算管理、优化资源配置、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益的目的。
  
2. 绩效评价对象
  
本次绩效评价遵循财政部《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》（财预〔2020〕10号）和《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》（新财预〔2018〕189号）等相关政策文件与规定，以项目支出为对象所对应的预算资金，以项目实施所带来的产出和效果为主要内容，以促进预算单位完成特定工作任务目标所组织开展的绩效评价。
  
3. 绩效评价范围
  
本次评价范围涵盖项目总体绩效目标、各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以及预算执行情况。覆盖项目预算资金支出的所有内容进行评价。包括项目决策、项目实施和项目成果验收流程等。**

**（二）绩效评价原则、评价指标体系（附表说明）、评价方法、评价标准等。**

**1. 绩效评价原则
  
本次绩效评价遵循的原则包括：
  
（1）科学公正。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，按照规范的程序，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、公正的反映。
  
（2）统筹兼顾。单位自评、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职责明确，各有侧重，相互衔接。单位自评应由项目单位自主实施，即“谁支出、谁自评”。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，必要时可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。
  
（3）激励约束。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、政策调整、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，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，有效要安排、低效要压减、无效要问责。
  
（4）公开透明。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，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。
  
2.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
  
本项目绩效评价体系根据《关于印发〈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财预﹝2020﹞10号）文件中共性指标及个性化指标设置，主要分为共性指标和个性指标两大类。共性指标下设决策与过程2个一级指标，其中：项目决策下设项目立项、绩效目标、资金投入3个二级指标；过程下设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2个二级指标。个性指标下设产出和效益2个一级指标，其中：产出下设产出数量、产出质量、产出时效、产出成本4个2级指标，效益下设项目效益及满意度2个二级指标。项目绩效评价体系详见附件1。
  
3. 绩效评价方法
  
本次评价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和公众评判法，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。
  
比较法：是指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、历史与当期情况、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的比较，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。
  
公众评判法：是指通过专家评估、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对财政支出效果进行评判，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。
  
4. 绩效评价标准
  
绩效评价标准通常包括计划标准、行业标准、历史标准等，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、分析、评价。本次评价主要采用了计划标准和历史标准标准。
  
计划标准：指以预先制定的目标、计划、预算、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。
  
行业标准：指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。
  
历史标准：指参照历史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，为体现绩效改进的原则，在可实现的条件下应当确定相对较高的评价标准。**

**（三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。**

**第一阶段：前期准备。
  
我单位绩效评价人员根据《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》（财预〔2020〕10号）文件精神认真学习相关要求与规定，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，作为绩效评价工作具体实施机构。成员构成如下：
  
耿雷任评价组组长，绩效评价工作职责为负责全盘工作。
  
玛衣努任评价组副组长，绩效评价工作职责为为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实地调查。
  
玛衣努任评价组成员，绩效评价工作职责为负责资料审核等工作。
  
第二阶段：组织实施。
  
经评价组通过实地调研、查阅资料等方式，采用综合分析法对项目的决策、管理、绩效进行的综合评价分析。
  
第三阶段：分析评价。
  
首先按照指标体系进行定量、定性分析。其次开展量化打分、综合评价工作，形成初步评价结论。最后归纳整体项目情况与存在问题，撰写部门绩效评价报告。**

**三、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**

**（一）综合评价情况
  
   
通过实施2023年麦盖提县普通高中助学金项目解决了学生的生活困难，给学生提供了安心、用心学习的环境，提高了学生的感恩意识。项目实施主要通过项目决策、项目过程、项目产出以及项目效益等方面进行评价，其中：
  
   
项目决策：主要关注决策过程的合理性、科学性和有效性。实施该项目前深入学习研究相关政策要求，深入基层进行前期调研，了解该领域的需求和环境，充分考虑经济、社会效益等因素，制定贴合实际的项目实施方案，并且层层审批，通过县政府常务会和财经委员会后进行实施。综上所述，该项目的决策过程合理、科学、有效。
  
   
项目过程：2023年麦盖提县普通高中助学金项目预算安排 1014.48万元，实际支出1013.83万元，预算执行率99.93%。项目资金使用合规，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，财务监控到位，所有资金支付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严格执行，现有项目管理制度执行情况良好。
  
   
项目产出：该项目按照一档助学金发放标准1500元、二档助学金发放标准1000元、三档助学金发放标准500元对普通高中在校生进行发放补助，一档助学金发放人数2703人、二档助学金发放人数4944人、三档助学金发放人数2280人，资助覆盖率和资助资金按时发放率达均达100%。
  
   
项目效益：通过实施此项目减轻了普通高中学生家庭经济负担，受助学生满意度达100%。
  
   
（二）综合评价结论
  
   
依据《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》《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》（财预〔2020〕10号）以及《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喀什地区项目支出“全过程”预算绩效管理结果应用的通知》（喀地财绩〔2022〕2号）文件，绩效评价总分设置为100分，划分为四档：90（含）-100分为“优”、80（含）-90分为“良”、70（含）-80分为“中”、70分以下为“差”。经对2023年麦盖提县普通高中助学金项目进行客观评价，最终评分结果：评价总分99.96分，绩效等级为“优”。**

**四、绩效评价指标分析**

**（一）项目决策情况。**

**项目决策类指标包括项目立项、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方面的内容，由6个三级指标构成，权重分为15分，实际得分15分，得分率为100%。
  
（1）立项依据充分性：结合“落实国家、自治区、地区教育经费筹措、管理和学生资助的政策”职责，并组织实施。围绕2023年度工作重点和工作计划制定项目预算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3分。
  
（2）立项程序规范性：根据决策依据编制工作计划和项目预算，经过与麦盖提县教育局分管领导进行沟通、筛选确定项目预算计划，上党委会研究确定最终预算方案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2分。
  
   
（3）绩效目标合理性：制定了实施方案，明确了总体思路及目标、并对任务进行了详细分解，对目标进行了细化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3分。
  
（4）绩效指标明确性： 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2分。
  
（5）预算编制科学性： 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，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，项目投资额与工作任务相匹配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3分。
  
（6）资金分配合理性：资金分配与实际相适应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2分。**

**（二）项目过程情况。**

**项目过程类指标包括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方面的内容，由 5个三级指标构成，权重分为15分，实际得分14.98分，得分率为99.87%。
  
（1）资金到位率：财政资金足额拨付到位，牵头单位能够及时足额按照合同约定将专项资金拨付给联合体单位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3分。
  
（2）预算执行率：预算编制较为详细，项目资金支出总体能够按照预算执行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2.99分。
  
（3）资金使用合规性：制定了相关的制度和管理规定对项目资金使用进行规范管理，财务制度健全、执行严格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3.99分。
  
（4）管理制度健全性：制定了麦盖提县教育局相关管理办法，对财政专项资金进行严格管理，基本做到了专款专用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2分。
  
（5）制度执行有效性：由部门提出项目预算支出可行性方案，经过与县政府分管领导沟通后，报党支部会议研究执行，财务对资金的使用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，年底对资金使用效果进行自评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3分。**

**（三）项目产出情况。**

**项目产出类指标包括产出数量、产出质量、产出时效、产出成本四方面的内容，由9个三级指标构成，权重分为40分，实际得分39.87分，得分率为99.68%。
  
（1）对于“产出数量”
  
一档助学金发放人数指标，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2703人，实际完成值为2703人，指标完成率为100%，与预期目标一致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3分。
  
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应受助学生享受资助比例指标，预期指标值为100%，实际完成值为100%，指标完成率为100%，与预期目标一致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3分。
  
二档助学金发放人数指标，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4944人，实际完成值为4944人，指标完成率为100%，与预期目标一致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2分。
  
三档助学金发放人数指标，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2280人，实际完成值为2280人，指标完成率为100%，与预期目标一致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2分。
  
合计得10分。
  
（2）对于“产出质量”：
  
资助覆盖率指标，预期指标值为100%，实际完成值为100%，指标完成率为100%，与预期目标一致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10分。
  
（3）对于“产出时效”：
  
资助资金按时发放率指标，预期指标值为100%，实际完成值为99.93%，指标完成率为99.93%，与预期目标一致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9.99分。
  
（4）对于“产出成本”：
  
一档助学金发放标准指标，预期指标值为等于1500元，实际完成值为1500元，指标完成率为99.93%，成本控制在预算范围内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3.99分。
  
二档助学金发放标准指标，预期值为等于1000元，实际完成值为等于1000元，指标完成率为99.93%，成本控制在预算范围内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2.99分。
  
三档助学金发放标准指标预期值为等于500元，实际完成值为500元，指标完成率为99.93%，成本控制在预算范围内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2.99分。
  
合计得9.97分。**

**（四）项目效益情况。**

**项目效益类指标包括项目效益、满意度2个方面的内容，由2个三级指标构成，权重分为30分，实际得分30分，得分率为100%。
  
（1）对于“社会效益指标”：
  
减轻普通高中学生家庭经济负担指标，该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减轻，实际完成值为减轻，指标完成率为100%，与预期指标一致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20分。
  
（2）对于“经济效益指标”：
  
本项目不涉及经济效益指标。
  
（3）对于“生态效益指标”：
  
本项目不涉及生态效益指标。
  
（4）对于“满意度指标”
  
受助学生满意度100%，该指标预期指标值为100%，实际完成值为100%，指标完成率为100%，与预期目标一致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,得10分。**

**五、预算执行进度与绩效指标偏差**

**2023年麦盖提县普通高中助学金项目预算1014.48万元，到位1014.48万元，实际支出1013.83万元，预算执行率为99.93%，项目绩效指标总体完成率为99.93%，偏差率为0%,不存在偏差情况。**

**六、主要经验及做法、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、下一步改进措施**

**1（一）主要经验及做法
  
严格按分配指标确定补助对象名单。通过班主任,部分班委等相关人员的调查了解,严格按照贫困家庭学生生活费补助评定条件确定补助对象，特别对单亲家庭、孤儿以及残疾学生给予特殊照顾,确保我校相对较贫困的学生都得到补助。
  
（二）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
  
存在的问题：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会出现以下问题：一是管理制度不完善。学生资助工作的管理制度尚不完善，缺乏统一、明确的操作规范，这导致在名额分配、资金使用等方面容易出现漏洞。
  
二是相关信息未掌握到位。在助学金发放过程中，部分学生由于银行账户有误等原补助发放失败。
  
原因分析：管理制度不完善，信息未掌握到位。
  
下一步改进措施：一是要加强对城乡义务教育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动态管理，及时掌握其变动情况，确保补助资金发放到每一名应资助的学生手中。
  
二是通过绩效管理及时发现实施中存在漏洞，以后加强管理，及时掌握与之相关的各类信息，完善体制机制，确保困难学生应助尽助。**

**七、有关建议**

**一是完善管理制度和操作规范，制定详细的管理办法和操作指南，明确补助项目的目标、原则、范围、标准和流程，确保各级教育部门、学校和相关部门在执行过程中有章可循；建立统一的管理信息系统，通过信息化手段，实现补助申请、审核、发放等全过程的线上管理，提高工作效率和透明度。
  
二是解决银行账户有误导致的发放失败问题，加强信息核对和对比，在发放补助前，对学生的银行账户信息进行核实和对比，确保信息的准确性和有效性。**

**八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**

**我单位对上述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内反映内容的真实性、完整性负责，接受上级部门及社会公众监督。**